

# 云阳县水利局

云阳水许可〔2026〕32号

## 云阳县水利局 关于对云阳县耀灵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农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审批云阳县耀灵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请示》（渝农高文〔2025〕150号）收悉。根据国家及重庆市相关规定，结合我局组织专家对该工程的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经研究，原则同意该报告。现对云阳县耀灵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如下：

###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云阳县耀灵水库位于云阳县耀灵镇柏木村，坝址位于泥溪河上游右岸一级支流大湾沟上游，距耀灵镇约10km，距离云阳城区约70km，是一座具有场镇供水、农业灌溉及农村人畜饮水等综合利用功能的IV等小（1）工程。

### 二、主要工程指标

同意耀灵水库正常蓄水位725.00m，设计洪水位727.02m，



校核洪水位 727.59m，死水位 704.00m，总库容 116 万 m<sup>3</sup>，死库容 9.72 万 m<sup>3</sup>；规划水平年为 2035 年，本工程将解决 0.63 万人生产生活用水和 3872 亩灌溉用水；年供水量 159.8 万 m<sup>3</sup>。

### 三、工程规模

同意本工程等别为Ⅳ等小（1）型，挡（泄）水建筑物、取（放）水建筑物、交通工程、左右岸坝肩边坡、干管和右支管等级别为 4 级，左支管、上坝道路边坡级别为 5 级。

挡（泄）水建筑物、取（放）水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200 年一遇，消能防冲建筑物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干管和右支管设计洪水标准为 1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30 年一遇；左支管设计洪水标准为 1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

同意建筑物抗震设计烈度为Ⅵ度。

基本同意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50 年，挡（泄）水建筑物、取（放）水建筑物合理使用年限 50 年，输水工程、闸阀等合理使用年限 30 年。

### 四、工程布置

基本同意工程总布置、主要建筑物轴线选择及各建筑物选型、主要建筑物设计。工程由枢纽工程和输水工程两部分组成。

#### （一）枢纽工程

枢纽工程由挡（泄）水建筑物、取（放）水建筑物、管理房及上坝道路等组成。



大坝采用堆石混凝土重力坝，坝轴线长 138m，坝顶宽 7m，坝顶高程 728.50m，最大坝高 55m。

泄洪采用无闸开敞式溢流堰，坝身表孔泄洪，溢流净宽 12m，上部设交通桥。溢流堰采用“WES”实用堰，堰顶高程为 725.00m。消能方式采用“坝面台阶+底流消能”，消力池长 25m、宽 13m。

取（放）水建筑物布置于大坝左岸①号非溢流坝段溢洪道左侧，采用坝体埋管分 3 层取水，取水管进口中心高程分别为 701.00m、709.00m 和 717.00m，取水钢管 DN500，设计取水量  $0.245\text{m}^3/\text{s}$ 。

水库生活营区位于大坝左坝肩，场平高程为 728.70m，管理房建筑面积  $100\text{m}^2$ ，配电房建筑面积  $80\text{m}^2$ 。

上坝道路位于大坝左岸，总长 846m，路面宽 4.5m，采用混凝土路面。

## （二）输水工程

输水工程由干管、左支管、右支管组成，总长度 9.46km，管首设计流量为  $0.219\text{m}^3/\text{s}$ 。干管总长 4.08km，采用 DN450 Q235B 钢管，干管末端分左、右支管。左支管长 1.83km，采用 DN400 Q235B 钢管。右支管长 3.55km（前段 1.58km 采用 DN300 Q235B 钢管，后段 1.97km 采用 DN200 Q235B 钢管）。输水管道敷设方式根据实际地形地质条件采用明管或回填管敷设方式。

## 五、总工期

基本同意施工总工期为 30 个月。



## 六、工程投资

云阳县耀灵工程总投资 24514.58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11668.23 万元，建设补偿和移民征地费 3214.24 万元。投资概算以投资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 七、其他

（一）请你公司自工程开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到我局完成开工备案。

（二）请你公司按照批复内容，严格控制工程建设标准。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度，建立质量与安全监督体系。工程开工前，项目法人应向我局办理安全属地监管备案，并加强对危险性较大单项工程安全施工进行监督实施，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认真组织编制、审定工程施工组织方案，确保工程如期建成发挥效益。

（三）该项目的竣工验收由我局主持。

（四）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需延续有效期的，你公司须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提出延续申请。

附件：云阳县耀灵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组审查意见



（联系人：蔡俊；联系电话：15111923639）

